

证券代码：835728

证券简称：柏克莱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珠海市柏克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9月1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斗门区井岸镇井湾路风门坳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8月28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宗贤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副总经理刘昌亮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2018年11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

案》，本业务于 2021 年 12 月 4 日到期。

公司与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拟提前结束此融资租赁业务，并开展新的融资租赁业务，向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450 万元，具体贷款时间、期限、形式、利息以实际协议为准。公司股东陈宗贤、陈艳霞、陈杰、陈鹏、子公司珠海市建华锅炉机械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珠海市柏克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珠海市柏克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11 日